

《景德傳燈錄》中〈西來年表〉的撰人問題 ——兼論〈表〉中所暗藏的玄機

曹仕邦

禪宗的「傳燈錄」一類專門紀述本宗傳承系統的史書，創於北宋釋道原（約一〇〇四～一〇〇七時人）的《景德傳燈錄》（以下簡稱《景德錄》，《大正藏》編號二〇七六）三十卷，這部史書的卷首有一份〈西來年表〉（頁一九七～二〇四）。仕邦讀後，對此〈表〉是否亦道原所撰，深感疑問，因此執筆進行探討。

在進行探索之前，先交代此〈表〉的組織：頁一九七～二〇〇，開頁之處分作兩欄，上欄自南齊高帝（四七九～四八二在位）建元元年（四七九）至梁武帝（五〇二～五五二在位）中大通六年（五三四）。下欄後魏（即北魏）孝文帝（四七一～四九九在位）太和三年（四七九）至出帝永熙三年（五三四）。

跟著，由於公元五三四年以後，北魏分裂為東、西魏，故頁二〇〇在上述年份之後至頁二〇二，都每頁改作三欄。上欄自梁武帝大同元年（五三五）至陳宣帝（五六九～五九二在位）天建（應作「太建」）九年（

五七七）。中欄自西魏文帝（五三五～五五一在位）大統元年（五三五）至北周武帝（五六一～五七八在位）建德六年（五七七）。下欄東魏靜帝（五三四～五五〇在位）天平元年（五三四）至北齊幼帝（五五七在位）承光元年（五五七）。

頁二〇三回復兩欄，上欄自陳宣帝太建十年（五七八）至陳後主（五八三～五八九在位）禎明三年（五八九）為隋所滅。下欄自北周宣帝（五七九～五八〇在位）大成元年（五七九）至隋文帝（五八〇～六〇四在位）開皇二十年（六〇〇）。而上欄自公元五九〇年以後一片空白，僅誌公元五九〇年至六〇〇年的每一年底干支。

頁二〇四亦作兩欄，下欄自隋文帝仁壽元年（六〇一）至隋恭帝（六一七～六一八在位）義寧三年（六一八）。而其上欄，則如前頁的一片空白，僅寫上自公元六〇一年至六一八年每一年的干支。

讀了上引〈表〉中的內容，不禁使人感到奇怪。何以言之？《景德錄》是禪宗的史書，而這〈表〉以「西來」命名，則〈表〉的紀年應自菩提達摩（Bodhi Darma，卒於五三六）祖師自西方來華開始。而禪宗自成立以來，一直倡言達摩祖師是蕭涼之世抵涉中土¹，連《景德錄》本書也這樣講²，但〈西來年表〉卻從南齊高帝講起，直至隋朝的終局。倘使〈年表〉亦出道原之手，何以有此矛盾現象？

再者，禪宗的大盛於華夏，肇自禪門六祖慧能（六三八～七二三）在唐代開「東山法門」之後，而〈年表〉不及於唐朝，這也是難以解釋的矛盾現象。

經過一番探討，仕邦的看法如下：

《景德錄》開卷之處有北宋楊億（六九二～一〇一八）所撰〈序文〉，略云：

有吳僧道原者，冥心禪悅，披奕世之祖圖，采諸方之語錄，次序其源流。由七佛以至大法眼之嗣，凡五十二世，一千七百人，成三十卷，目之曰景德傳燈錄。詣闕奉道或進，冀於流布。皇上（宋真宗，九九八～一〇二二在位）為佛法之外護，嘉釋子之勤業，乃詔翰林學士楊億（等）同加刊削，俾之裁

定（頁一九六下～一九七上）。³

據此，《景德錄》在進呈之後，曾有楊億等奉詔加以刊削和裁定。而依陳援菴先生（一八八〇～一九七一）《中國佛教史籍概論》（以下簡稱「概論」）⁴所考，認為如今我們所見的《景德錄》已「非道原、楊億原本」⁵，但「雖非原本，其大體尚為道原、楊億之舊」⁶。那麼，《景德錄》中有部份非屬原作了。

再者，《景德錄·楊億序》之後，跟著有〈重刊景德傳燈錄狀〉，略云：

湖州路道場山護聖萬歲禪寺耆舊僧希渭，係慶州原路昌國州人氏，俗姓董。伏觀景德傳燈錄三十卷，自景德年間（一〇〇四～一〇〇七）至（元仁宗，一三一二～一三二〇在位）延祐丙辰（三年，一三一六），凡三百一十七年，舊板（版）銷朽無存，為發此心重刊。忽得本路天聖禪寺松廬和尚所藏廬山穗庵古冊，最為善本，遂於丙辰年正月初十日，將衣鉢估唱⁷，得純金一萬二千餘緡，是日命工刊行于世，流通祖道。至當年臘月一日畢工，隨即印捨三百部於兩浙。大元延祐三年臘月一日，耆舊僧希渭謹狀（頁

一九七)。⁸

據此，知道《大正大藏經》所據版本是元僧希渭的重刊本，那麼〈西來年表〉很可能是渭公重刊時增入。

何以言之？首先，仕邦注意到〈西來年表〉頁一九九上欄有「庚子，（梁武帝，五〇二）五四九在位（普通元年（五二〇），達摩至」；又有「丁未，（梁武帝）大通元年（五二七）三月改元。舊本傳燈云：十月一日達摩至金陵，誤也」等語。而同頁下欄有「庚子，（北魏孝明帝，五一六）五二八在位）正光元年（五二〇），正宗記（稱）依梁寶唱續法記云：此年達摩至梁而入魏，於理可取」，又有「丁未，（北魏孝明帝）孝昌三年（五二七），傳燈舊云：十一月二十三日達摩屆洛陽，誤也」等語。

〈表〉中一再指摘舊的「傳燈錄」有誤，此「傳燈錄應指《景德錄》，因為其書卷三〈第二十八祖達摩傳〉略云：

師達于南海，實梁普通八年（五二七）丁未歲九月二十一日也。廣州刺史蕭昂具主禮迎接，表聞武帝，帝遣使齊詔迎請，十月一日到金陵。本注：普通八年三月已改為大通元年，則九月不應尚稱普通八年也（頁二一九

上)。⁹

據此，知道〈表〉所指摘的是《景德錄》，此可見撰〈表〉之人非道原本身。何以言之？因為道原書面世之前，根本未有任何典籍以「傳燈錄」命篇的，道原又從何找一部在他成書之前的「舊傳燈錄」加以指摘？

〈表〉又稱「正宗記」所言達摩於普通元年來華是「於理可取」。「正宗記」指北宋釋契嵩（一〇〇七—一〇七二）所撰《傳法正宗記》（大正藏編號二〇七六），因為這書卷五〈天竺第二十八祖菩提達摩尊者傳〉略云：

菩提達摩之東來也，初至番禺，當梁武帝普通元年也。廣州刺史蕭昂以事奏，即詔赴京師（頁七四二中）。

〈表〉既然視《傳法正宗記》所述為「可取」；而《景德錄》則不可取，尤見撰〈表〉的人必非《景德錄》的撰人釋道原或刪削刊定此書的楊億等¹⁰，而極可能是元時重刊道道原書的希渭。

何以言之？因為如今的《景德錄》是元朝的重刊本，倘使這〈表〉是重刊時添入，則它始於南齊而終於隋代的奇怪安排可以得到合理的解釋！

又何以言之？南宋為蒙古所滅，是漢人第一次遇上

國土全部淪亡的悲慘境況，一向自視為天朝大國之民的華夏人士無奈地接受蒙古人建立的元朝所統治，其痛心可知，仕邦曾讀陳援菴先生《通鑑胡注表微》¹¹，其書的〈小引〉略云：

一日讀後晉紀開運三年（九四六）胡（三省，一二三〇）一三〇二）注有曰：「臣妾之辱，唯晉宋為然，嗚呼痛哉！」又曰：「亡國之恥，言之者痛心，矧見之者乎？此程正叔所謂真知者也，天乎人乎！」讀竟不禁淒然者久之。一九四五年七月，新會陳垣識於北平興化寺街寓廬（頁一）。¹²

援菴先生所以讀了《胡注》便「不禁淒然」者久之，因為一九四五年之時，北平仍屬日軍佔領下的淪陷區，他老人家因自身處境而體會了胡三省身在元朝時的亡國之痛。漢人在蒙元統治時期既有亡國之痛，自會興起了反抗蒙古人統治之心。重刊《景德錄》的釋希渭若屬〈西來年表〉的編寫人，則其安排，可謂絕妙的暗中鼓動反抗韃靼統治者的傑作！

仕邦所以有此看法，因為既稱〈西來年表〉，則它應自禪宗所宣示的達摩來華的「梁普通元年」開始，如今卻起首於遠在達摩東邁之前的南齊高帝建元元年。這

一安排，原因是古時知識份子普遍研治經史¹³，當他們讀到這〈表〉始於南齊，自易即時聯想到南齊前一個朝代是「劉宋」，更從劉宋而聯想到「趙宋」；被蒙古人征服併吞的趙宋，「故國之思」馬上油然而生！

同樣，這〈表〉終於隋朝的末代，使人馬上想起下一個朝代是「李唐」，跟著更想到兩宋雖然承五代之弊而積弱難振，終而導致國土全亡。但在五代之前，漢人自己曾建立一個不輸給蒙古的強大帝國——唐朝全盛時期，曾在西域建立了「安西都護府」和「北庭都護府」，兩都護府擁有強兵，將今日的整個中亞細亞以迄於西亞的阿富汗和伊朗，都納入李氏皇朝武力的保護範圍之內，因而在蒙元統治下的漢人不禁產生「重振大唐聲威」的復國之念！

基於上述推論，仕邦認為〈西來年表〉是經過絕妙的安排，從事鼓動漢人反抗蒙元統治的草根工作。也唯有亡國之人的元朝漢裔，方會出此策。而〈西來年表〉執筆之人，非釋希渭莫屬！若仕邦的推斷為合，則即使披剃出家之人，其愛國心仍是很強烈的！

〈西來年表〉頁一九七的頁腳有誌「明本此年表無」，亦見並非所有版本的《景德錄》都附有這份編年史了！

註釋：

1. 據陳援菴先生《概論》卷五稱唐釋智炬所撰《雙峯山曹侯溪寶林傳》（以下簡稱「寶林傳」）是「禪宗史唯一史料，景德錄及傳法正宗記均取材於此」（頁一〇六）。換言之，智炬所撰是禪宗最早的史書。據《寶林傳》（收在《宋藏遺珍》第二冊，新文豐公司出版，台北，民六十七年）卷八《達摩行教游漢土章布六葉品第三十九》略云：「爾時菩提達摩者，南天竺國王第三子，學通三藏，言欲往東土，王乃啓留不住，遂勅舶送。經于三載，至于廣州，刺史蕭昂出迎，時當梁普通八年丁未之歲九月二十一日。聞奏梁帝，梁帝下詔赴京師，取十月一日而赴上元。武帝親駕車輦，迎請大師昇殿供養。是時志公（寶誌，四一八—五一四）和尚監修高座寺，在彼笑謂寺僧靈觀曰：從西有一大乘菩薩而入此國。爾時武帝問達摩曰：朕造寺、寫經及度僧尼，有何功德？達摩答曰：無功德！武帝曰：云何無功德？達摩曰：此有為之善，所以無功德！是時梁武帝不悟（悟）此理，遂普通八年十月十九日貶（泛？）過江北。後釋寶誌問梁武帝曰：昔聞達摩至國，大王何不敬留住？此乃傳佛心大士，乃觀音聖人乎！王乃良久驚恨，即發中使趙文光，欲往

取之，寶誌曰：盡王一國之力，此人不迴也（下略）

」（頁一三二上—一三三上）。自從《寶林傳》提出此說之後，禪家史著都踵迹其言，於是達摩曾晤梁武帝與彼此不歡而散成了禪宗本門之內的定說！

2. 見《景德錄》頁二一九上—中。

3. 原文作「有東吳僧道原者，冥心禪悅，索隱空宗，披奔世之祖圖，采諸方之語錄，次序其源派，錯綜其辭句，由七佛以至大法眼之嗣，凡五十二世，一千七百一人，成三十卷，目之曰景德傳燈錄，詣闕奉進冀於流布。皇上為佛法之外護，嘉釋子之勤業，載懷重慎，思致悠久，乃詔翰林學士左司諫知制誥臣楊億，兵部員外郎知制誥臣李維，太常丞臣王曙等，同加刊削，俾之裁定。」於《景德傳燈錄》卷一，《大正藏》第五十一冊，一九六頁，下。

4. 中華書局出版，北京，一九七七年二版。

5. 參前註引書頁九五。

6. 同前註。

7. 「估唱」即如今的「拍賣」。

8. 原文作：「湖州路道場山護聖萬歲禪寺耆舊僧希渭，係慶元路昌國州人氏，俗姓董，自幼投禮本路在城觀音禪寺絕照和尚為師。利禾十言」到法名投禮慈溪縣

開壽普光禪寺龍源和尚薙髮為僧，仍禮五臺律寺雪涯和尚受具戒。挾策西遊，放包靈隱。後值先師龍源和尚，遷住茲山，隨師參請，迨今有年。每念師恩未由報効，伏觀從上佛祖景德傳燈錄三十卷。七佛至法眼之嗣，凡五十二世。景德至延祐丙辰，凡三百一十七年。舊板銷朽無存，後學慕之罔及，為此發心重刊。

忽得本路天聖禪寺松廬和尚所藏廬山穩庵古冊，最為善本，良愜素志，遂於丙辰年正月初十日，將衣鉢估唱得統金一萬二千餘緡。是日命工刊行于世，流通祖道。此錄總計三十六萬七千九百一十七字，至當年臘月一日畢工，隨即印捨三百部於兩浙，安眾名山，方丈蒙堂眾寮各一部，以便湖海辦道禪衲參究。集茲善利，用報四恩，併資三有者。大元延祐三年臘月一日

「《景德傳燈錄》卷一，《大正藏》，第五十一冊，一九七頁，上到下。

9. 原文作「師汎重溟凡三周寒暑達于南海，實梁普通八年丁未歲九月二十一日也。廣州刺史蕭昂具主禮迎接，表聞武帝。帝覽奏遣使齋詔迎請。十月一日至金陵（嵩禪師以梁僧寶續法記為據作正宗記言：達磨以梁武普通元年庚子歲至此土，其年乃後魏明帝正光元年也。若如此則與後入滅啓擴等年皆相合。若據此稱

。普通八年丁未歲九月二十一日至南海。十月一日至金陵則甚誤也。蓋普通八年三月已改為大通元年。則九月不應尚稱普通八年也。南海者今廣州也。去金陵數千里。刺史奏聞而武帝詔迎。豈可十日之間便至金陵耶。又按南史蕭昂本傳。不言昂為廣州刺史。但王茂傳未有廣州長史蕭昂。然不知何年在任。今止可云○達于南海實梁普通元年。廣州刺史具主禮迎接。表聞武帝。帝覽奏遣使齋詔迎請。十月一日至金陵」。

「參見《大正藏》第五十一冊，二一九頁，上。

10. 陳援菴先生的《概論》頁九五亦注意到這一點。

11. 科學出版社出版，北京，一九五八。

12. 原文作：頻年變亂，藏書漸以易粟。唯胡氏復刻元本《通鑒》，尚是少時讀本，不忍棄去，且喜其字大，雖夾註與近代三號字型無異，頗便老眼。杜門無事，輒以此自遣。一日讀《後晉紀》開運三年胡注，有曰：「臣妾之辱，唯晉、宋為然，嗚呼痛哉！」又曰：「亡國之恥，言之者痛心，矧見之者乎！此程正叔（程頤）所謂真知者也，天乎人乎！」讀竟不禁淒然者久之。因念胡身之與文（文天祥）、謝（謝迭山）、陸（陸秀夫）三公同年進士，宋亡隱居二十餘年而後卒，顧《宋史》無傳，其著述亦多不見傳。所傳僅

《鑿注》及《釋文辨誤》，世以是為音訓之學，不之注意，故言浙東學術者，多舉深甯（王應麟）、東發（王震），而不及身之。自考據學興，身之始以擅長地理稱於世。然身之豈獨長於地理已哉，其忠愛之忱見於《鑿注》者不一而足也。今特輯其精語七百數十條，為二十篇，前十篇言史法，後十篇言史事，其有微旨，並表而出之，都二十餘萬言。庶幾身之生平抱

負，及治學精神，均可察見，不徒考據而已。《鑿注》成于臨安陷後之八年，為至元二十二年乙酉；《表微》之成，相距六百六十年，亦在乙酉，此則偶合耳！一九五四年七月於北京興化寺街寓廬。

13. 參拙作《中國沙門外學的研究——漢末至五代》頁一百至一一〇，東初出版社出版，台北，民八十三年。

香港寶蓮禪寺萬佛寶殿將舉行落成典禮

香港名刹大嶼山寶蓮禪寺自一九〇六年創立至今，高僧代出，法化長興，一直以莊嚴國土，利樂有情為建寺宗旨，致力於慈善、安老及教育事業。早年在青山及大澳辦學，近年於內地山區建校逾三百二十所，遍及每一個省區。一九九三年，天壇大佛開光以來，更被列為香港十大名勝之一，名聞中外。

古德云：佛法託之像教，度生寄以弘揚，瞻梵刹而三寶現前，建道場而慧燈發燄。為配合政府推動旅遊業，本寺積極籌建一座集現代建築風格及古代佛教

藝術大成的梵刹殿宇，與天壇大佛相互呼應。

籌劃興建的萬佛寶殿樓高五層，地下設樸初堂，第一層為萬佛寶殿，第二層法堂及方丈室，第三層禪堂，第四層戒堂及藏經樓，至今大功告成，將於今年（二〇一四）十月三十一日隆重舉行落成開光，屆時將邀請世界各地高僧大德主持大典，為此，該寺方丈智慧長老及首座建釗長老等一行，於二月十一日來台拜訪世界僧伽會會長了中長老，商談屆時邀請世界各國高僧主持開光典禮等事宜。